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采购邀请函

致：

我单位拟采购**文书档案数字化项目**，特邀请贵公司参加询价活动。请按以下要求完成：

1、本项目执行方式为线下。

2、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5月26日17:00

递交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39号屏东大厦  
12层1201

联系人：邓玉珍

联系电话：18006081336

附件：《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文书及人事档案数字化项目采购询价文件》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2023年5月10日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文书档案数字化项目**  
**采购询价文件**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文书档案数字化项目，报价人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的软件及服务，并负责档案的数字化前处理、扫描、图像处理、目录著入、数字化成果验收、移交和备份、档案整理装订、档案移交进馆等工作及相关伴随的服务。

二、招标项目一览表

**2022 年-2031 年文书档案电子化项目**

报价人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三、报价人资格标准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独立法人。
-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 3.根据项目特点增加的资格条件：
- 4.**投标人的资质证书须包含“福建省档案服务机构备案证书”和“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资质证书复印件；**
- 5.投标人所投的服务必须全部在投标人营业执照允许经营的范围内，投标服务应符合国家和福建省的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条件(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②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③商务条件

交付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39 号屏东大厦 12 层

交付时间:当年 11 月前交付上年度档案数字化及整理装订。

交付条件:数据导入档案管理信息系统、验收合格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是否邀请报价人参与验收:是

### 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支付期次	支付比例(%)	支付期次说明
1	100%	乙方数据导入档案管理系统调试完毕,交付使用试运行无质量问题;文书档案数字化加工及装订实施完毕;纸质档案和数字化副本应符合省档案馆和其他相关部门的移交要求。

## 五、技术服务要求

### 1.技术(服务)参数要求:

档案数字化加工场所严格执行保密相关规定,需对作业场所进行 24 小时全面监控,严禁拍照、复制、带出档案,数字化加工处理流



程应严格按照相关安全保密管理要求和技术规范执行,纸质档案和数字化副本应符合省档案馆和其他相关部门的移交要求。

2. 项目系统及服务清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数量	平均单价	预算金额(元)	备注
1	每年档案数字化	预计 6000 页			文书档案
2	每年整理、装订档案	预计 600 件			
3	每年目录著录	预计 600 条			
	总计				

## 六、询价文件组成

### (一) 报价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 (二)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1. “福建省档案服务机构备案证书”复印件

2.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资质证书复印件

3. 营业执照复印件;

4.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资格标准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报价文件制作说明：**

- ①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格式由各供应商自行提供。
- ②报价人应在规定的地方签字或加盖公章，并盖骑缝章；
- ③装袋密封。

**七、确定成交中标人办法**

- 1.最低报价不作为授予合同的唯一保证；
- 2.询价小组将对各报价人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确定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综合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中标人。

八、公告时间：截止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 17:00

九、报名：潜在报价人无需事先报名。

十、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截止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 17:00

递交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39 号屏东大厦 12 层

十一、询价开始时间及地点：

询价开始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询价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39 号屏东大厦 12 层

十二、成交结果公示期限：成交结果采用电话通知各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潜在报价人，并在电话通知 3 个日历日后以书面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

十三、潜在供应商可对项目现场进行实地查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所涉及现场的资料，对于现场设施条件等原因造成费用增加时，各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内。采购人对供应商实地查勘后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查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发生的意外均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四、现场查勘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19 日上班时间，其余时间不安排查勘现场。各潜在供应商可事先与采购人联系现场查勘事



宜

十五、报价文件格式由各供应商自行提供。

十六、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联系人：邓玉珍

联系电话：18006081336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39 号屏东大厦 12 层

十七、其他：

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办公室所有。

2.未尽事宜，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人式管理办法》以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执行。